证券代码：000869、200869　证券简称：张裕A、张裕B　公告编号：2021－临12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1年5月27日召开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2021年4月2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1年5月1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裕集团"）提交的《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追加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张裕集团提议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21年财务预算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请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有关议案的详细内容已于2021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刊登的《2020年年度报告》、《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中进行了详细披露。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截至2021年5月14日，张裕集团持有公司345,473,856股，持股比例为50.40%。上述临时提案在股东大会召开10天前提出并送达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董事会审核，张裕集团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和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请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不变。增加临时提案后，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27日(星期四)上午9点，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27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5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20日。B股股东应在2021年5月17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即2021年5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请参见附件二。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相关议案需要相关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且回避表决的同时不可接受其他股东的委托进行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任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烟台市大马路56号本公司酒文化博物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及主要内容

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的以下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20年年度报告
4.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00	关于2021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有关议案的详细内容已于2021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cninfo.com.cn) 刊登的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和《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等公告中进行了详细披露。

（三）特别强调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股东只能采取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如下表所示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年度报告	√
4.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法人代表证明书、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3、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受法人委托行使表决权人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和表决；

(2)受个人委托行使表决权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和表决。

4、异地股东可采取书信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1年5月24日、25日和26日三个交易日上午9:00至下午3:00。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亦可于会前3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三)登记地点

烟台市大马路56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投票方式详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其它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烟台市大马路56号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64000

电话：0086-535-6633656；传真：0086-535-6633639

联系人：李廷国

(二)会议费用

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四)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七、备查文件

(一)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提交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

特此公告。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五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69"，投票简称为"张裕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5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2021年5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一、会议通知中列明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提案编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年度报告	√			
4.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			

二、若会议有需要股东表决的事项而本人未在本授权委托书中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表决权。

三、若受托人认为本人授权不明晰，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相关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及数量：

2021年　月　日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本表复印有效）

证券代码：600138　证券简称：中青旅　编号：临2021-022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21年5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1年5月11日，公司董事陈昌宏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为填补空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拟提名谢辉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谢辉，女，1978年6月生，经济学博士学位，中共党员。历任北京市卫生局首都医药卫生协调处副处长（研究室副主任）、北京市卫生与计划生育委员会发展规划处（首都医药卫生协调处）副处长、河北众美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产业定制部卫生健康行业产业定制总经理兼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管理咨询分公司张家区域事业部产业服务高级产业副总经理、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深改助理，现任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处长。持有本公司股份0股，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1、本次提名的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具备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能力。

2、本次提名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3、一致同意提请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候选人进行选举。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1年5月31日（星期一）下午14:30在公司2009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五日

附件：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专项说明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陈昌宏先生因工作安排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等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拟提名谢辉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经过对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专业经验和职业操守等情况的详细了解，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对提名董事候选人进行如下专项说明：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认为提名谢辉女士为董事候选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同意将提名董事候选人的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38　证券简称：中青旅　公告编号：2021-023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3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5月31日　14 点30 分

召开地点：中青旅大厦　2009　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31日

至2021年5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已于2021 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38	中青旅	2021/5/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人代表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法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3、外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2021年5月26日（上午 9:00—下午 17:30）。

5、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期预计半天，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5 号中青旅大厦 18 层公司证券部 邮编：100007

4、联系电话：010-58158702，58158717

5、传 真：010-58158708

6、联 系 人：李岚、余瑶

特此公告。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458　证券简称：勘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1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贵州省贵阳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阳关大道附100号，公司17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9,193,8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8.659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林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129,580	99.9071	64,267	0.0929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129,580	99.9071	64,267	0.0929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129,580	99.9071	64,267	0.0929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129,580	99.9071	64,267	0.0929	0	0.0000

5、议案名称：《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129,580	99.9071	64,267	0.0929	0	0.0000

6、议案名称：《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136,200	99.9166	57,647	0.0834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144,880	99.9292	48,967	0.0708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8,824,780	99.4666	369,067	0.5334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8,461,942	98.9422	731,905	1.0578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8,675,300	99.2505	518,547	0.7495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006,480	99.7292	73,767	0.1066	113,600	0.1642

12、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8,891,422	99.5629	302,425	0.4371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104,780	99.8712	89,067	0.1288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104,780	99.8712	89,067	0.1288	0	0.0000

15、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8,840,080	99.4887	353,767	0.5113	0	0.0000

16、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变更〈公司章程〉及备案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120,080	99.8933	73,767	0.1067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25,265,840	99.7723	57,647	0.2277	0	0.0000
7	《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25,274,520	99.8066	48,967	0.1934	0	0.0000
8	《关于公司2021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24,954,420	98.5425	369,067	1.4575	0	0.0000
9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4,591,582	97.1097	731,905	2.8903	0	0.0000
11	《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5,136,120	99.2601	73,767	0.2912	113,600	0.4487
12	《关于202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25,021,062	98.8057	302,425	1.1943	0	0.0000
13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5,234,420	99.6482	89,067	0.3518	0	0.0000
14	《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5,234,420	99.6482	89,067	0.3518	0	0.0000
15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4,969,720	98.6030	353,767	1.397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6、15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冠、何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5日

股票代码：000700　股票简称：模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3
债券代码：127004　债券简称：模塑转债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说明会召开时间：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说明会召开地点：中国基金报-机会宝网络路演中心（www.jhbshow.com）

●说明会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为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公司拟于2021年5月21日通过网络方式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将针对2020年度公司整体经营及财务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业绩和发展规划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深入互动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说明会召开时间：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2、说明会召开地点：中国基金报-机会宝网络路演中心（www.jhbshow.com）

3、说明会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董事长曹克波先生、独立董事祝梅红女士、财务总监钱建芬女士、董事会秘书单琛雁女士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规定的时间段内通过互联网直接登录中国基金报-机会宝网上路演中心（www.jhbshow.com）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与公司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2、本公司欢迎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传真、邮件等形式在2021年5月20日（星期四）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电话：0510-86242802

3、联系传真：0510-86242818

4、联系邮箱：wanghui@000700.com

六、其他事项

业绩说明会召开后，公司将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告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说明的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5日

股票代码：000700　股票简称：模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4
债券代码：127004　债券简称：模塑转债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于2021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1-028），根据相关规则的要求，现对本次股东大会再次通知并就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4日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21年5月1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青路8号总部办公楼3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

（1）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20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4）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公司为全资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审议《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9）审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津贴的议案》；

特别强调事项：

1、第（7）项由于涉及公司与控股股东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关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因此在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第（6）项应以特别决议通过。

以上议案分别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情况请查阅2021年4月29日公司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4.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公司为全资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津贴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1年5月20日【星期四】上午9:00至下午5:00

2、登记方法：

①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持股凭证原件进行登记；

②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进行登记；

③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二。

④股东可以通过书面信函、邮件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青路8号，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秘办

通讯地址：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青路8号，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邮编：214423

传真号码：0510-86242818

4、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5、会议联系方式：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联系电话：0510－86242802

联系传真：0510－86242818

联系人：单琛雁女士、王晖先生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00；投票简称："模塑投票"。

2.本公司无优先股，故不设置优先股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本次股东大会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总议案为100.00；1.00代表议案 1，2.00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本单位/个人意见代理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4.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公司为全资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津贴的议案	√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2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9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中国光大中心A座三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29日

至2021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3	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	√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6	关于聘请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7	关于确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
8	关于确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
9	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	√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本行2020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2020年度履职监督评价报告、监事会及监事2020年度履职监督评价报告、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20年度履职监督评价报告。

（二）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分别经本行2020年12月2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1年3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1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的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三）特别决议议案：9

（四）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

（五）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六）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本行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本行股东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行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18	光大银行	2021/5/28

H股股东参会事项参见本行H股股东大会通知。

（二）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行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A股股东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见附件1）、身份证或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本人身份证或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亲自送达方式办理登记（参会回执见附件3）。

（二）H股股东登记手续

详情请参见本行刊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股东大会通知。

（三）现场登记时间

2021年6月22日（星期二）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规定时间事先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现场接待处办理登记手续并提供本条规定的参会文件的原件和复印件，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四）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中国光大中心A座1015室——中国光大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中国光大中心中国光大银行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33）

电话：010-63636388

传真：010-63636713

六、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5日

附件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参会回执

报备文件

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4、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系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本公司委派其全权代表本公司出席2021年6月29日在北京召开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按其自己的意见行使表决权。

特此确认。

股东名称：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2021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聘请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确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确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大会参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法人股东填写）	邮编：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户号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本回执填妥后，请于2021年6月8日（星期二）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行（传真：010-63636713）。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1-025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1-02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现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2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4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凡2021年5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综合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表决事项
1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议案中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议案1、议案2、议案4、议案5、议案6和议案7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罗会远先生、许光清女士、孙燕红女士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参与现场会议的股东的登记办法

（一）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二）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三）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四）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会登记时间：2021年5月17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00至4:30）；

（六）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0525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联系人：孙梦瀛

电话：010-63541462

传真：010-63541462

邮编：100053

（七）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孙梦瀛

联系电话：010-63541462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

七、附件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2、2020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5日

附件1：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86，投票简称："嘉杰投票"。

2、议案的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所有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3）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无作明确指示，则由本公司（本人）之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1年 月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2021年月日至 年月日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1、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在议案对应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一议案只能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三者中的之一，多选、未选、错选、字迹无法辨认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需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委托人未明确投票指示的，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